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根据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基金管理人")于2023年6月21 日发布的《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安远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》、《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关于博道安远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变更的公告》,自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选择期结束后的次日 (即 2023 年 7 月 22 日) 起,博道安远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正式 变更为博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简称由"博道安远6个 月定开混合"变更为"博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合",基金代码仍为008547保 持不变),修订后的《博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博 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《博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更新)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正式生效,原《博道安远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博道安远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《博道安远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更新) 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同日起失效,本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《博道安远 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。修订后的相 关法律文件已于变更生效的当日在规定媒介上披露,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,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博道安远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,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限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,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风险提示: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"买者自负"原则,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

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负担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,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,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,理性判断市场,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二日